

关于《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
的回复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你司发来的《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已收悉，经本公司自查确认，现回复如下：

除你司正在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合肥荣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你司的控股股东，不存在涉及你司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信息，未筹划与你司有关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合肥荣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日期：2024年11月30日

